



滨州市“证照分离”改革工作稳步推进

市工商局党组书记、局长 丁绍昕

近年来,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全市工商和市场监管部门坚持“放管服”三位一体,坚持改革创新,坚持服务发展,各项改革措施落地生效,激发了“双创”活力。今年,我们结合滨州实际,重点推进“证照分离”改革工作,最大限度破解“办照容易办证难”和“准入不准营”问题,全力服务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。

改革持续推进,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

商事制度改革以来,我们牢牢把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这一主线,全面统筹、稳步推进各项改革决策部署,抓安排早规划,抓落实求实效,有力地激发了各类市场主体创造活力。

市场准入门槛大幅降低,通过将注册资本实缴制改为认缴制,简化住所登记手续,实施“一址多照”等改革,实行经营范围申报制度,降低了兴办企业的资金、场地门槛,激发了百姓投资创业热情。涉企证照大幅精简,推进“三证合一”“五证合一”和“一照一码”改革,开展个体工商户“两证整合”,2017年9月1日起实行“三十一证合一”改革,创办企业只需到工商窗口提交一次申请,即可领取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,改变了以前31项证照多个部门往返办理的模式,大幅度缩短企业开办时间。审批改革不断突破,将“先证后照”改为“先照后证”,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由改革之初的226项缩减到32项,减少了194项,清理并向社会全面开放了省市县名称库。登记注册更加便利,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和电子营业执照全面实施,推行手机APP和电子营业执照联名卡,实现了“数据多走路,企业少跑腿”。完善市场主体便捷退出机制,推行企业简易注销政策,简化注销登记流程,让市场主体不仅“生得顺畅”,同样“退得便利”。实施小微企业“双升”战略,深入开展“千名干部联千企”活动,在工商登记、商标培育、企业年报等方面提高优质服务,为企业发展解决实际困难,推动小微企业提质增效。

今年上半年,全市新增市场主体2.58万户,同比增长5.31%;全市实有市场主体27.66万户,同比增长17.61%,比改革初期(2014年2月为11.51万户)增长16.15万户,增幅高达140.31%,年增长率居全省前列。商事制度改革前,我市平均每天新设立企业79户;今年前6个月,平均每天新设立企业达195户,新设市场主体始终保持较快增长势头。



“证照分离”改革,进一步改善营商环境

“证照”是企业进入市场的两把“钥匙”。所谓“照”,指的是工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;而“证”,指的是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经营许可证。原先要开办一家公司,首先要取得主管部门的经营许可证,才能到工商部门申办营业执照。“先照后证”改革后,市场主体只要到工商部门领取一个营业执照,就可以从事一般性的生产经营活动;如果从事涉及食品、公共安全等需要许可的生产经营活动,再到相关审批部门办理许可手续。“证照分离”改革前,我市有100多项事项,是企业拿到营业执照后,要去各管理部门审批的。这样就延长了这些企业开展经营活动的时间,迟滞了有些新的项目的快速落地,造成了企业面临“准入不准营”的问题。

市场准入不准营,这是“先照后证”实施后企业面临的新问题。2015年底,党中央、国务院决定在上海市浦东新区试点“证照分离”改革,积极营造法治化、国际化、便利化的营商环境。2017年9月,国务院决定在国家级功能区,扩大“证照分离”改革试点工作;今年,我省决定在29个国家级功能区推

行“证照分离”改革试点,并纳入新旧动能转换实施规划和建设总体方案。我市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和邹平经济技术开发区纳入试点范围,将复制推广上海市浦东新区相关改革的成熟做法,通过直接取消审批、由审批改为备案管理等适当的管理方式,将能分离的许可类的“证”分离出去。

“证照分离”改革,是继企业注册资本“实缴改认缴”“先证后照”改为“先照后证”之后,我国商事制度改革第三阶段,是进一步理清“证”“照”关系,理顺“证”“照”功能,提高审批效能的一项综合性改革。改革的重点是照后减证,通过采取清理取消一批、改为备案一批、告知承诺一批以及提高透明度和可预期性、加强市场准入管理等措施,进一步削减和弱化不必要的审批事项,最大可能减少行政权力对微观经济事务的干预,在更大的范围实现持“照”即可经营,促进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。同时,按照“谁审批、谁监管,谁主管、谁监管”原则,建立与放宽市场准入相适应的监管机制,做到放开准入和严格监管无缝衔接、不留死角。

落实改革举措,进一步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

“证照分离”改革,是今年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的重要举措。上半年,市工商局聚焦聚力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,勇于担当,积极作为,以“证照分离”改革为重点,发挥牵头协调作用,简化优化审批程序,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、加快推进信息共享,进一步破解企业办照容易办证难、准入不准营等问题,努力打通改革最后一公里。

今年上半年,根据省政府授权,我市在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、邹平经济技术开发区两个国家级开发区开展试点工作。我们坚持因地制宜,按照易操作、可管理的要求,复制推广上海浦东新区成熟做法,区别103项行政许可事项的不同情况,通过直接取消审批、取消改为备案制、实行告知承诺制、提升审批透明度和可预期性、强化市场准入管理等5种方式分类推进,将能分离的许可类的“证”分离出去。市工商局积极发挥牵头作用,与24个市直部门(单位)成立联席会议,建立联系协作机制,对市级行政许可事项进行了梳理。同时,协调指导两个开发区分别制订了《“证照分离”改革试点实施方案》,并出台文件,批复经济技术开发区成立政务服务中心,整合各部门审批职能,优化审批流程。对照山东省“证照分离”改革事项103项,最终梳理确定21项行政许可(备案)事项先行纳入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“证照分离”改革试点,其中取消1项,审批改备案1项,实行告知承诺制5项,提高透明度和可预期性9项,强化准入监管5项;31项行政许可(备案)事项纳入邹平经济技术开发区“证照分离”改革试点,其中取消1项,审批改备案3项,实行告知承诺制8项,提高透明度和可预期性13项,强化准入监管6项。

信息共享和协同监管是当前“证照分离”改革存在的突出软肋和短板。我市紧紧抓住信息共享推送、“双告知”职责等关键节点,积极推行“双告知、双反馈、双跟踪”许可办理机制,通过定向推送、跟踪反馈、自动预警、逾期提示等,市场主体登记信息实时精准推送到后置审批许可部门,各审批部门根据平台指令严格按照接收,及时办理反馈。截至目前,各市级部门已全部执行“证照分离”审批事项改革,已办理“证照分离”改革后审批事项818项;经济技术开发区、邹平经济技术开发区相关部门实现信息传递、交换共544条,大幅减少共性申请材料,凡材料齐全、符合法定条件的均已实现当场办结。

改革没有“休止符”,今年下半年,“证照分离”将在全市推开。我们将打好“组合拳”,强化融合推进证照分离、多证合一、登记全程电子化以及一窗式服务改革,增强改革的系统性、整体性和协同性,放大改革“叠加效应”,努力将企业开办时间压缩到3天,实现企业注册登记便利最大化,让广大企业和群众切实享受到商事制度改革带来的“便捷感”和“获得感”,全力服务加快新旧动能转换,推动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近年我市市场主体数量发展趋势

